

本报讯（记者 林韬 通讯员 王凯）2月18日下午，我区召开亚运会服务保障工作专题会，研究部署我区杭州亚运会和亚残运会服务保障重点工作。区委书记李志龙主持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好杭州亚运会的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省市部署安排，在思想上提高认识，在工作上凝聚合力，高质量高水平推进场馆建设、赛事筹办、运维保障、疫情防控等各项工作。区领导冯昌、沈华锋、翁嫣、张立、张建明、包晓东、应巧华、许雷挺参加。

李志龙强调，当前亚运筹备工作已进入关键阶段，全区上下要提高政治站位，胸怀“国之大者”，切实增强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把思想、工作、力量和精力聚焦到亚运会上来，为呈现一届中国特色、浙江风采、杭州韵味、精彩纷呈的体育文化盛会贡献拱墅力量。要坚持一流标准，按照“五精”“五高”工作要求，严格制定施工建设、人员培训、场馆运行等各环节标准，主动对标北京冬奥会，自我加压、追求卓越，做到“只留经典、不留遗憾”。要实施清单化管理。按照“定人、定时、定责”原则，对各项目标任务进行全面梳理、细化分解，在推进任务落实的过程中不断发现问题、查找漏项、完善体系、补齐短板。要加强协同配合。进一步健全完善指挥机制、沟通机制、督查机制和激励机制，加强各部门和街道之间的统筹协调，凝聚全区强大合力，确保各项任务有序推进。要持续畅通市区对接对接渠道。认真梳理事项清单，明确专人负责对接，持续畅通市区沟通渠道，积极争取多方支持，要营造浓厚氛围。全面推进亚运景观布置，积极展示亚运筹办工作成果，策划开展各类主题活动，持续掀起亚运宣传热潮，发动广大群众参与亚运、奉献亚运、贡献城市，尽快形成全民参与、全民共享、全民亚运的浓厚氛围。

区委副书记、区长冯昌指出，要健全完善指挥体系和工作体系，持续压实任务清单、问题清单、协调清单，及时动态调整，以项目化管理高效推进工作落实；要紧盯时间节点，抢抓进度、倒排计划，着力抓好由区场馆场馆施工验收、测试赛运行、场馆设施

300万元创业贴息贷款、10万元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拱墅推出促进复工复产十条举措

本报讯 日前，为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优化企业营商环境，拱墅推出促进企业复工复产十条举措。

做好缺工企业用工调查

开展节后企业用工调查，对我区吸纳就业人数较多、受疫情影响较大的重点企业，采取问卷填报、电话沟通、调研走访等形式，加强企业用工监测，进行就业形势研判，并安排专人对企业提供精细化服务。密切关注辖区内企业用工情况，将缺工比较严重的企业纳入清单式管理，主动排摸企业用工需求，第一时间帮助招工引入。

开展“稳岗留工”专项行动

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落实失

业保险稳岗返还、社保补贴、培训补贴等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将2021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政策受理截止时间延长至2022年3月31日。疫情响应期间，对拱墅区企业招用市区以外户籍人员初次在市区就业，依法连续缴纳社会保险费6个月以上的，按1000元/人标准给予企业用工补贴。

鼓励企业包车返岗

2月28日前，对企业（不含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租用（含合租）大巴车跨省“点对点”组织市外员工返岗，符合条件的按包车费用的50%给予补贴，每家企业最高不超过20万元。

实施技能提升行动

推出“工匠学堂”线上培训平台，为企业组织内部培训和劳动者提升职业技能水平提供免费培训载体。对新认定的拱墅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企业，首年高技能人才培养量达到100人的，给予3万元奖励。拱墅区用人单位职工取得二级、一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当年，分别给予个人一次性补贴1000元/人、1500元/人。

开展省际劳务协作

深化省际劳务协作机制，加强与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甘孜州泸定县等劳务输出地的合作对接，鼓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参与外省劳动力招聘，加大劳动力余缺调剂，全力保障企业用工。对认定为市级就业帮扶爱心企业的给予5万元的一次性奖补。

鼓励区内就业

拱墅区用人单位招用拱墅籍就业困难人员，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满12个月的，可申请享受每人每年2500元的社会保险费补贴。鼓励企业提供灵活性用工岗位，支持辖区失业登记人员灵活就业，对符合区就业助推条件的人员按每人每月200元给予社保补贴，缓解辖区企业阶段性用工难题。

全力支持创新创业

加大小微企业创业扶持力度，拱墅区小微企业吸纳重点人群就业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可给予最高300万元的创业贴息贷款。符合条件并入驻我区创业陪跑空间的，可享受最长3年租金补贴优惠。拱墅区户籍就业困难人员从事个体经营、创办企业，可享受每人每年500元区自谋职业、自主创业补贴。

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

启动“拱聚英才·职等你来”2022年拱墅区新春招聘月活动，陆续举办拱墅区新春人才招聘会、拱墅区春季人才综合招聘会、“在杭高校招聘月”等活动，利用拱墅数字就业平台，联合街道为辖区企业和劳动者提供求职招聘服务，并依托“拱聚英才”抖音号开展线上直播带岗，多渠道推送岗位信息。

发放人力资源机构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深入开展“国聘行动”，依托人社部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招聘平台，搭建高校毕业生

与行业专家、企业高管等面对面沟通交流平台，鼓励用人单位、人力资源机构开展“云上宣讲”活动，主动吸引求职群体。发放人力资源机构就业创业服务补贴，对民办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我市企业推荐或派遣员工，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3个月以上的，按每人一次性500元的标准给予机构就业创业服务补贴，最高补贴10万元。

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积极推广“安薪码”和“无欠薪杭州”维权码，加强劳动纠纷处置和隐患排查，维护和谐稳定的劳动用工环境。依托基层调解委员会，开辟薪酬争议绿色通道，综合运用调解、仲裁、监察等方式，让劳动者安“薪”优“酬”。